

國立中興大學 107 學年度校長續任事務委員會工作時程表

序	辦理事項	時程	負責單位	備註
一	召開校長續任事務委員會第 1 次會議： 訂定校長續任事務委員會工作細則、校長續任事務委員會工作時程表及行使校長續任同意權規範。	10 月 1 日（星期一）	主辦：人事室	
二	校長上任後學校歷年校務基金執行情形、可用資金變化情形及開源節流計畫執行成效，併同教育部校長續任評鑑報告書提供本校校長續任同意權人參據。	10 月 3 日（星期三）	主辦：人事室 協辦：計算機及資訊網路中心	同意權人之資格依本校組織規程第 14 條及第 43 之 1 條規定。
三	將校長續任同意權人名冊函送各單位校正，同時於行政大樓一樓穿堂公告。	10 月 3 日（星期三）發文、10 月 5 日（星期五）送人事室彙整。	主辦：人事室	
四	召開校長續任事務委員會第 2 次會議： 確認續任同意權人名冊並討論校長續任治校理念座談會細節	10 月 8 日（星期一）	主辦：人事室	
五	召開校長續任事務委員會第 3 次會議： 確認校長續任治校理念座談會提問問題及續任同意投票工作細節（同意權票格式、投票時間地點、選務工作分配等）	10 月 15 日（星期一）	主辦：人事室	
六	行使校長續任同意權人名冊公告一週： 名冊函送各系（所、室、中心），同時於行政大樓一樓穿堂公告。	公告期間：10 月 9 日（星期二）至 10 月 16 日（星期二）	主辦：人事室	
七	辦理校長續任治校理念座談會	10 月 17 日（星期三） 12：00-14：00 圖書館七樓國際會議廳（採預先報名、備有餐盒）	主辦：秘書室 協辦：人事室、總務處	公告並上網。 當日本會主席擔任座談會主席。
八	票務：1. 選票製作	10 月 19 日（星期五）前	主辦：人事室	
	2. 核計票數、用印、密封	10 月 22 日（星期一）	主辦：人事室	由二位委員簽證。
九	校長續任同意投票 1. 投票事前作業。 2. 投票（委員輪流監督）。 3. 開票（全體委員出席）。 4. 召開本會第 4 次會議，封存選票，並依據投票結果擬定報告書。	10 月 24 日（星期三） 8：30-16：30 投票 16：40-17：10 於行政大樓一樓公開開票。 17：10 本會第 4 次會議。	主辦：人事室 協辦：秘書室、總務處	遮屏 5 個、票箱 3 個、圈選工具 5 支。
十	投票結果以學校名義報部。	10 月 31 日（三）前	主辦：人事室	